

证券代码：849503

证券简称：嘉能未来

主办券商：申万宏

源承销保荐

上海嘉能未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上海嘉能未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2024 号）。监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机构对该事项的基本意见

1、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容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嘉能未来公司因业务转型，2024 年度收入骤减，年末累计亏损人民币 10,722,579.11 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37,360,958.16 元。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导致对嘉能未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

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针对上述审计意见，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

本公司在评估是否有足够的财务资源持续经营时，已考虑到未来流动性及其可用资金来源。为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改善资产质量，促进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1、探索多元化融资。积极与金融机构沟通，争取获得更多的贷款支持或其他融资渠道，如发行债券、股权融资等。同时，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和财务风险。

2、积极开发新客户，推动业务发展。公司过往在合同履约上建立的良好商业信用，为业务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随着子公司新业务发展，子公司建厂同时积极将产品样品送往客户处化验，已取得多家客户认可，并取得 2 家公司预销售订单。

3、积极开拓供货渠道，确保稳定供货来源。子公司已与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签订年度框架合同合同，未来 12 个月的稳定供货能力得到了保证。

4、为确保后续公司经营的持续性，大股东积极履行职责，承诺将持续为公司经营提供资金支持，并签订承诺书。

5、公司积极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针对供应商违约事项已提起诉讼。

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认为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也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认为本公司可以获取足够的资金来源，以保证营运资金和资本开支的需要，认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以及董事会说明进行了核

查,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该审计意见相关事项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上海嘉能未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